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裁定

112年度附民字第366號

附民原告 日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編號：00000000號

法定代理人 陳建瑋

訴訟代理人 呂明修律師

附民被告 洪來旺

上列被告因竊盜案件，經原告提起請求損害賠償之附帶民事訴訟，因事件繁雜，非經長久之時日不能終結其審判，應依刑事訴訟法第504條第1項之規定，將本件附帶民事訴訟移送本院民事庭，特此裁定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8 月 9 日

刑事第六庭 審判長法官 鍾邦久

法官 黃琴媛

法官 孫淑玉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不得抗告。

書記官 洪千棻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8 月 9 日